

证券代码：000782

证券简称：恒申新材

公告编号：2024-078

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标的为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5%以上股东青岛昌盛日电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青岛昌盛”）持有的 81,818,182 股股份，占其所持公司全部股份的 56.35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92%。

2、青岛昌盛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3、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可能涉及竞拍、流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
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青岛昌盛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81,818,182 股于 2024 年 11 月 18 日 10 时至 2024 年 11 月 19 日 10 时止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（<http://sifa.jd.com>）被公开拍卖。根据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的拍卖结果，上述司法拍卖所有标的结果均显示“已流拍，无人出价”，司法拍卖流拍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0 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流拍的进展公告》（2024-077）。

公司于近日通过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获悉，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青岛昌盛所持公司 81,818,182 股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拍卖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	拍卖时间	拍卖人	原因
------	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--	--------	------	-----	----

青岛昌盛	否	28,678,538	19.75%	4.18%	否	2024年12月16日10时至2024年12月17日10时止（延时的除外）	青岛市市南区人民法院	债务纠纷
		28,678,538	19.75%	4.18%	否			
		24,461,106	16.85%	3.56%	否			
合计		81,818,182	56.35%	11.92%	—	—	—	—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及被司法拍卖情况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	累计被司法冻结数量（股）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青岛昌盛	145,198,182	21.15%	145,198,182	100%	21.15%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除上述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 81,818,182 股外，公司暂未获悉青岛昌盛所持股份目前是否存在其他被拍卖的情形。

二、其他情况说明

1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青岛昌盛持有公司股份 145,198,182 股，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。

2、青岛昌盛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，本次拍卖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变更，亦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3、本次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，后续可能涉及竞拍、流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，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。

4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——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》第十六条第三款：“通过司法扣划、划转等非交易过户方式执行的，参照适用本指引关于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的规定，但本指引第十五条第一款关于受让比例、转让价格下限的规定除外。”及第十五条：“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受让前款相关股份的，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”的规定。本次司法拍卖的受让方在受让后六个月内不得减持其所受让的股份。

5、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股份被拍卖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！

广东恒申美达新材料股份公司

2024 年 11 月 26 日